

唐河县教育体育局

教办字〔2024〕19号

签发人：赵晓良

办理结果：B

对县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C017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黄学功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修改《唐河县人民政府校车服务方案》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我县教育事业的关心。收到您的建议后，教体局高度重视，认真学习议案，主要领导立即安排部署，严格落实。现将工作汇报如下。

我们充分认识到，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，对校车服务的需求和标准也在不断提升。教体局将高度重视此问题，并向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进行汇报，积极协调组织相关部门，对现有校车服务方案进行全面的审查

和评估，以确保其符合当前的法律法规、安全标准和实际需要。我们将在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的基础上，对《校车服务方案》进行必要的修订和完善，以更好地服务于广大学生和家長，确保校车运营的安全性、有效性和便捷性，促进此项工作的有效推动。

请您放心，我们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把全县学生的安全出行服务工作做好，同时也需要校车服务公司加大监管力度及日常管理，大家共同努力为师生道路交通安全提供坚实保障。

再次感谢您对唐河教育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建言献策，推动全县教育持续健康发展。

唐河县教育体育局

2024年6月14日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县教体局安全委 68900288

联系人：王铁成

邮政编码：473400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 3 份，县政府办公室 1 份，委员所在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1 份。